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ISHO MICROLINE HOLDINGS LIMITED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67)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修訂公司細則及採納新公司細則

董事會宣佈，載於通告內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決議案。

茲提述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七日之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載於通告內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並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決議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而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份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10,54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份比)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李文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0,540 (100%)	0 (0%)
	(b) 重選梁景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540 (100%)	0 (0%)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10,540 (100%)	0 (0%)
3.	重新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0,540 (100%)	0 (0%)
4.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本公司額外股份，且該等額外股份數目不超過本項決議案通過當日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0%。	10,540 (100%)	0 (0%)
5.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且該等購回股份數目不超過本項決議案通過當日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	10,540 (100%)	0 (0%)
6.	以本公司購回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買賣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10,540 (100%)	0 (0%)
7.	批准更新及重續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通過的股份期權計劃之10%限額。	10,54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份比)	
		贊成	反對
8.	批准本公司現行公司細則之建議修訂以及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之公司細則。	10,540 (100%)	0 (0%)

有關建議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告。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第1項至第7項均獲得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這些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由於上述決議案第8項獲得超過75%之票數投票贊成，該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13,287,570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表決之本公司股份總數。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七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以下董事，即李文光、黃少雄、邱伯瑜、梁景輝及梁海明，均已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下董事，即陳友正，均已透過實時通訊設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修訂公司細則及採納新公司細則

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本公司新訂的公司細則全文將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大昌微纜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文光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李文光及黃少雄，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邱伯瑜，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景輝、陳友正及梁海明。

* 僅供識別之用